

宁陵县公安局“雪亮工程”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项目
(第一、二标段)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宁陵县公安局

代理机构：中易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六年二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一、总则	9
二、招标文件	9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五、开标、评标、定标	12
六、授予合同	13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5
一、评标方法	18
二、评标程序	18
三、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18
四、评标结果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2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一、投标函	30
二、投标函附录	31
三、 分项报价表	32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3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4
六、技术部分	35
七、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偏离表	36
八、商务部分	37
九、资格审查资料	38
十、投标人认为必须提供的其他材料	3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宁陵县公安局“雪亮工程”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项目

招标公告

一、采购条件

中易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宁陵县公安局的委托，就宁陵县公安局“雪亮工程”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诚邀对本项目有意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宁陵县公安局“雪亮工程”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项目

2.2 招标编号：商政采〔2026〕080号；

项目编号：商宁财采招-2026-2

2.3 标段划分及服务内容：共划分为两个标段

2.4 采购范围及内容：第一标段为565条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第二标段为3385条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2.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6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第一标段：

预算金额：887050元/年

最高限价：887050元/年

第二标段：

预算金额：5314450元/年

最高限价：5314450元/年

2.7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8 质量要求：合格；

2.9 服务期限：三年；

2.10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2.11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2.1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财务报表或开户银行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和缴纳社保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3.2 信用要求

投标人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信息、“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查询信息、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查询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查询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以资格审查时，现场查询为准）。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活动（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3.4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如有）、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如有）。

注：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四、招标文件获取：

4.1 本项目采用网上下载的方式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前往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shangqiu.gov.cn/>）点击公告中相关下载链接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也可以免费注册登录交易平台下载。

4.2 招标文件下载开始时间：同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4.3 招标文件下载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

特别提醒：未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数字证书的投标人如确定参加投标，请提

前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入库办理数字证书。投标人操作说明书请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专区下载。每个投标人只允许对本项目其中一个标段进行投标。

五、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解密时间：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3月18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5.2 开标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九开标席；

5.3 投标文件解密开始时间：2026年3月1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5.4 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6年3月1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5.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专区上传到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注：1、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流程：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锁登录后将已固化且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详细操作可参阅交易平台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阶段）。

2、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再到达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请投标人通过互联网登录交易平台自助完成投标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澄清答疑等操作，具体流程详见交易中心系统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附件“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全程取消纸质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3、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需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发布的最新版电子投标人工具箱（下载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办事服务—下载专区）。

4、各潜在投标人对本项目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并加公章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线上异议操作流程请参考2021年6月16 发布的通知公告《关于开通项目在线质疑/异议或投诉处理功能的通知》。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上发布。其它网站转载概不承担责任。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宁陵县公安局

地址：宁陵县建设路东段

联系人：周先生

电话：0370-7811023

招标代理机构：中易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女士

电 话：17832903507

地 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询美路15号23号楼1-3层105号

发布人：中易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2026年2月25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宁陵县公安局“雪亮工程”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项目
2	招标编号	商政采〔2026〕080号
3	采购人	采购人：宁陵县公安局 地址：宁陵县建设路东段 联系人：周先生 电话：0370-7811023
	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中易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女士 电 话：17832903507 地 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询美路15号23号楼1-3层105号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范围及内容	第一标段为565条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第二标段为3385条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7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8	质量要求	合格
9	服务期限	三年
10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1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15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16	财务状况的要求	同招标公告

1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8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自收到问题之日起3日内
19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
20	分包	否
22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招标答疑纪要（如有）、招标控制价（如有）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
23	投标截止时间	见招标公告
24	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署；要求签字的地方必须签字；要求盖章的地方必须盖章；签章是指签字并盖章；签字和盖章均可使用CA。
25	投标文件	网上递交上传
26	现场勘查	不组织
27	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28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2人和相关方面专家5人共7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9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0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同招标公告
3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32	签订合同	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3	预付款	预付款金额：中标金额的60%。 是否要求中标单位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电子预付款保函担保金额：等同预付款金额。 电子预付款保函开具：应通过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保函信息与项目关联绑定、自动验真。具体操作参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的公告》 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 // 日历日。 预付款支付时间：合同签订生效或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

34	付款方式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35	代理服务费	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文件，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
36	注意事项	<p>为贯彻落实《河南省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方案（2022版）》（豫营商〔2022〕1号）、《2022年全省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工作要点》（豫公管委〔2022〕2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投标人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精神，按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使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信息的通知》要求，发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数据分析系统监测预警作用，进一步优化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营商环境，维护公平公正、竞争有序的市场秩序，防范和惩治串通投标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现将启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功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p> <p>一、分析监测预警情形</p> <p>对参与政府采购项目同一标段（包）的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的，大数据分析系统会将监测信息在电子评标系统中给予预警提示：</p> <p>1、不同投标人（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p> <p>2、不同投标人（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或者上传；</p> <p>3、不同投标人（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IP地址上传；</p> <p>4、不同投标人（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工程预算由同一预算软件（同一把预算锁）编制。</p> <p>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p>
37	解释权	如招标文件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以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以前述者为准。
38	投标人注意事项	<p>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流程：</p> <p>（1）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CA锁登录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详细操作可参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阶段）。</p> <p>GEF格式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具体参考参阅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响应文件生成器的操作说明。</p> <p>（2）投标人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确保能及时收到评审专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p> <p>因网络安全的需要，登录后长时间不操作将自动退出登录状态，建议投标人5分钟刷新一次。</p> <p>（3）无论是澄清或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PDF格式并且加盖有投标人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word编辑的，投标人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PDF”，将word文件转变为PDF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p> <p>（4）评审专家对投标人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投标人澄</p>

	<p>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投标人应在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如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即视为自动放弃权利。</p> <p>(5) 成交通知书通过交易平台在线发放，成交单位登录交易平台在投标专区自行下载。</p> <p>(6)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需再到达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请投标人通过互联网登录交易平台自助完成投标签到、响应性文件解密及澄清答疑等操作，具体流程详见交易中心系统2023年04月23日发布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操作指南汇总》附件“政府采购投标人操作指南汇总”。</p> <p>(7) 市场主体诚信库2020年1月2日起正式启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将涉及评审的相关材料上传至市场主体诚信库，由评审专家予以认定，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不再要求投标人现场提交原件。</p> <p>市场主体诚信库中市场主体信息以评标评审专家核对时为准，核对后主体库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根据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2025-05-30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市场主体库使用的补充通知》，投标企业（投标人）上传公示的资料有效时间为项目开标时间之前，对在项目开标时间之后上传公示的资料应做无效处理。</p> <p>开标大厅增加开标过程直播功能，投标人安装直播插件后，在代理机构开启直播后投标人可以点击查看直播可实时查看代理机构开标过程。直播功能插件压缩包附件下载后直接解压，并将解压后的文件放入电脑C盘Windows文件夹中即可。增加开标过程在线询问功能，在开标结束之前，投标人可通过开标大厅在线询问按钮与代理机构在线交流，代理机构应在交流结束后生成开标记录表，交流记录会汇总在开标记录表中，随档案保存。开标结束后，此功能关闭。各市场主体在使用过程中遇到自行无法解决技术问题请及时咨询，技术服务电话0370-2853693。</p>
	<p>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采用在线制作发放，当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可以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点击对应项目操作—我要投标—操作—下载中标通知书完成自行下载。</p>
	<p>1. 本项目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p> <p>2. 因系统无法修改，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填写唱标项时，投标报价是每年的价格。</p>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宁陵县公安局“雪亮工程”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项目。

1.2 项目概况

1.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并由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2.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5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6 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7 项目服务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投标人资格：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服务：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招标对象，包括咨询、调研、评估、规划、设计等。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组成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5.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在投标截止之前10日在交易中心网站上提出。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前附表中所述的时间前予以答复。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招标文件的修改在投标截止之前15日，在相关网站发布，并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6.2自招标文件修改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为投标人收到；

6.3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6.4当招标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语言

7.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8.1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一、投标函

二、投标函附录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六、技术部分
- 七、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偏离表
- 八、商务部分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十、投标人认为必须提供的其他材料

10. 投标文件要求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1.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

11.3 如投标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1.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含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11.5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1.6 本项目投标总价采用每年的服务费的总价，单位为元/年。

12.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依据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4. 投标有效期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上传

16. 投标截止期

17.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递交投标文件；

17.2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可以按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8. 迟交的投标文件

逾期递交的或解密不成功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9.2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评标、定标

20. 开标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投标人签到、投标文件线上解密、投标人在开评标过程中应保持系统登录状态。

21. 评标工作

21.1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

21.2评标方法采取综合评分法。

21.3本次评委会成员由7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和相关专家5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21.4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分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22.2重要澄清的答复应通过交易中心网站澄清，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2.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2.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3. 投标文件的评审

23.1 根据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组成资格审查小组，对参加本项目开标的有效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将否决其投标，审查合格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23.2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3.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大写的数值与小写的数值不一致，以大写数值为准。若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3.4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3.5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投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没有加盖法定代表人章或单位公章；
- 2、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3、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4、投标人的报价高于采购限额的。

六、授予合同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采购人依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7. 评标结果的公示

27.1 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将在网上公示，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28.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8.1 如出现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情况，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间，有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9. 中标通知书

29.1 中标通知书通过交易平台在线发放，中标单位登录交易平台在自行下载；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0.3 如中标人不按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人将报请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重新选定中标单位或重新招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1. 重新招标

3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1.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出现本章第31.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31.3 采购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32. 合同融资

按照豫财办【2020】33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执行。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审因素中明确要求上传市场主体诚信库的，必须上传，未明确要求上传的无需上传。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评 标委 员会 审 查)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署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资 格审 查小 组审 查)	提供有效的营业 执照 (上传主体诚信 库)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明书和授权委 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具有良好的商业 信誉和健全的财 务会计制度(上 传主体诚信库)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具有履行合同所 必需的设备和专 业技术能力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具有依法缴纳税 收和社会保障资 金的良好记录(上 传主体诚信库)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前三年内,在 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法律、行政法规 规定的其他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信用查询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1.3	响应性 评审 （ 标 员 审 查）	服务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100分)	投标报价：15分 商务部分：27分 技术部分：42分 其他部分：16分	
2.2.2 报价部分	投标报价 (15分)	<p>(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后的入围候选人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15分。</p> <p>(2)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5*100%</p> <p>注：1.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2.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给予20%的价格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分，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3.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p>	
2.2.3 商务部分	综合实力 (18分)	<p>1、标人每提供一份类似业绩合同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 （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0-10 分）</p> <p>2、投标人企业具有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得 3 分；</p> <p>3、具有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得 2 分。</p> <p>供应商获得省级以上颁发的荣誉称号得 1 分，最多得 1 分；连续两届获得省级以上颁发的荣誉称号得 2 分，最多</p>	

		得 2 分；连续三届获得省级以上颁发的荣誉称号得 3 分，最多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0-3 分） 注：本项不累计得分。
	项目团队实力 (9分)	1、投标人项目团队成员获得国家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认证得 2 分，最高得 4 分。（0-4 分） 2、供应商拟派项目团队成员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3 分（0-3 分） 3、项目团队成员具有网络通信安全管理管理员证书的得 3 分，最高得 2 分。（0-2 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功能性参数证明 (12分)	投标的技术服务参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有一项不满足出现负偏扣4分，扣完为止。
2.2.4 技术部分	项目实施方案 (30分)	1、应急措施（10分） 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措施： 第一档：全面、科学、可行，得10分； 第二档：较为全面、较为科学、较为可行，得8分 第三档：基本全面、基本科学、基本可行，得4分； 第四档：不够全面、不够科学、不够可行，得2分； 缺项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团队培训方案或措施： 第一档：全面、具体可行，得10分； 第二档：较为全面、较为具体可行，得8分 第三档：基本全面、基本具体可行，得4分； 第四档：不够全面、不够可行，得2分； 缺项不得分。 3、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人员职责和管理措施： 第一档：职责健全、措施完善，得 10 分； 第二档：职责较为健全、措施较为完善，得 8 分 第三档：职责基本健全、措施基本完善，得 4 分； 第四档：职责不够健全、措施不够完善，得 2 分； 缺项不得分。
2.2.5 其他部分	售后服务 (16分)	1、售后服务流程简洁易操作，售后方案详尽、完善。根据其内容进行横向评比，优得8分，良得4分，差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8分）

		2、在项目所在地及周边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具有本地化支撑服务能力。根据其内容进行横向评比，优得8分，良得4分，差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8分）
--	--	--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程序

（一）初步评审

1. 初步评审是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评审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的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文件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评标：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
- （2）投标人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3）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二）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 （1）按本章评分方式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 （2）按本章评分方式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采购需求及技术服务要求计算出得分B；
- （3）按本章评分方式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实施方案计算出得分C；
- （4）按本章评分方式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D；
- （5）按本章评分方式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因素计算出得分E；

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 投标人得分=A+B+C+D+E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三、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表

2.2.1 分值构成

- （1）投标报价
- （2）采购需求及技术服务要求
- （3）项目实施方案

(4) 商务部分

2.2.2.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采购需求及技术服务要求：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项目实施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四、评标结果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订地: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协议书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名称）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____（同前页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定，____（中标投标人名称）为该项目中标投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成交）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文件。

1.2 标的

- 1.2.1 标的名称：_____；
- 1.2.2 标的数量：_____；
- 1.2.3 标的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大写：_____）。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履行期限：_____；

1.5.2 履行地点：_____；

1.5.3 履行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第一标段: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如下: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	1、采用全光纤接入模式且网络安全需为运营商级； 2、需使用以太网独享接入方式且上、下行速率不低于50M/条； 3、需采用MPLS-VPN组网，与互联网(公网)逻辑隔离,可手工分配固定私网IP地址用于内部组网、维护； 4、光纤网络覆盖面积广至自然村，特偏远地区需在8小时内实现开通、维护。	条	565

二、付款方式:

分三次按年支付。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要求支付预付款，30日内支付第一年剩余年费；同一时间节点支付第二年、第三年费用。

三、具体租用线路以实际发生为准，据实结算；

第二标段: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如下: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电路服务及运行维护	1、采用全光纤接入模式且网络安全需为运营商级； 2、需使用以太网独享接入方式且上、下行速率不低于50M/条； 3、需采用MPLS-VPN组网，与互联网(公网)逻辑隔离,可手工分配固定私网IP地址用于内部组网、维护； 4、光纤网络覆盖面积广至自然村，特偏远地区需在8小时内实现开通、维护。	条	3385

二、付款方式:

分三次按年支付。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要求支付预付款，30日内支付第一年剩余年费；同一时间节点支付第二年、第三年费用。

三、具体租用线路以实际发生为准，据实结算；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及扉页格式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投标报价（元/年）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服务内容	
备注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年）	总价（元/年）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
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

六、技术部分

格式自行拟定。

七、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

1. “偏离情况 ” 栏应当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2. 本项目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单位（盖单位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商务部分

九、资格审查资料

十、投标人认为必须提供的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及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0$	$X < 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0	$1000 \leq Y < 200$ 000	$100 \leq Y < 1$ 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 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 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 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 0	$8000 \leq Z < 120$ 000	$100 \leq Z < 8$ 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 0	$X < 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